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

暨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关于做好深市上市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和《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暨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4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合计 75 万元。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履职情况

天健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实施审计程序，审计过程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工作原则，较好地完成了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的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在研究了相关审计资质、业务信息、诚信记录后，对天健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一致表示认可，认为天健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二）2024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4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一致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聘请天健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2025 年 1 月 2 日，审计委员会以现场及通讯的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年审会计师召开工作沟通会议，针对此前与年审会计师的多次线上交流结果、公司关注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年审会计师基于对公司环境的了解，及目前获取的资料，结合财务报表分析，沟通了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重点审计领域并提出了相应的审计程序。

（四）2025 年 2 月 20 日，审计委员会成员严格按照年度审计工作时间安排表对年

报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进行督促，针对审计过程中各事项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多次沟通，保证公司年度报告如期披露。

（五）2025 年 3 月 4 日，审计委员会以现场及通讯的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年审会计师召开工作沟通会议，年审会计师对 2024 年财务报表以及内部控制审计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概述，介绍了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总体情况及报告期的重大事项，并对关键审计事项以及实施的应对措施进行了阐述，最后提出了总体审计结论。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事项进行了讨论与沟通，并充分肯定了年审会计师的审计工作，并对公司 2024 年需披露的年度报告等相关报告的情况进行了了解。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在公司年报审计服务过程中遵守客观、公正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出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审计行为规范有序，能较好地完成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控审计相关工作。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